

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董事会五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七届董事会五十八次会议于2018年8月2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方式于2018年8月17日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公司董事长彭志宏先生主持召开了本次会议，全体监事和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经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相关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公司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8-125）。

三、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霍尔果斯耀世星辉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耀世星辉”）的全资子公司耀世星辉（北京）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耀世星辉北京”）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车公庄支行申请的1,0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期限一年。北京海淀科技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资担保公司”）对耀世星辉北京提供保证担保。

董事会同意耀世星辉就北京海淀科技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的上述保

证担保提供连带保证反担保及应收账款质押反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控股子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反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26）。

特此公告。

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8 月 23 日